



班級： 觀二丙

姓名： 羅睿淋

書名－與狗的十個約定

我的觀點

《與狗狗的十個約定》的首章即是狗狗襪子與主角明里的相遇。之後媽媽因得了胰臟癌末期而去世，然而屋漏偏逢連夜雨，由於爸爸工作的關係，明里與爸爸搬到外縣市去，不得已只好跟好朋友小進和襪子分開。但是明里並不快樂，爸爸在發現明里的異狀之後，爸爸辭去了醫院的工作 and 明里回到原本的地方。而爸爸也在房子的一樓開了一間醫院，後來發現襪子是玩「黑白ㄅ」的高手，就讓襪子當狗醫生，來療育一些小朋友與患者。之後明里考上獸醫系，由於學校距離太遠而不常回家，不得已只好又一次離開了襪子。當時間一點一滴的走去，襪子已經垂垂老已，但牠仍撐著疲累的身子等著明里回家，直到明里回來了才安詳的離去。

狗狗的生命相比人來說是如此的短暫，所以我們應該要更加珍惜彼此。人類能在學校或是工作場所交到好朋友，但寵物們並非如此。我也曾在國小時也養了一隻狗，我……很後悔沒像這本書一樣，跟牠立下十個約定。狗狗陪伴了我八年，但在最後我卻沒有陪著牠走完最後一程。牠是因為生病才走的，可是我卻沒盡到主人的義務，讓我覺得很對不起牠，直到現在也非常想念牠，我真希望牠能陪我到老，可惜沒有辦法。聽說動物們死後會到一個叫「彩虹橋」的地方，是一個沒有病痛，很歡樂的地方。我也幻想過牠在那裡的樣子，跑跑跳跳變回原來愛亂跑的樣子，雖然我再也看不到牠，也聽不到牠的叫聲了，但牠仍然在我心目中，無時無刻的想念。

還記得有一天晚上，我跟爸爸帶著我們家的狗狗—Lady 去台中公園玩，因為我家的狗是黑色短毛臘腸，所以在沒有燈光的地方是看不到牠的，太興奮的牠一下車就跑步見了，在路燈的照映下只看到了一個小黑影在跑來跑去，結果摔到個小坑洞裡面爬不出來，還大聲嚎叫求救，可愛的小短腿就是這麼愛亂跑。還有一次小短腿跑去隔壁找鄰居的狗狗玩，鄰居的狗狗比牠大兩倍，結果兩個玩得太過火，小短腿跑回來跟我討抱抱，第一次發現牠有這麼可愛的一面，就算再也看不到牠，但他依然在我的心中，深深的...深深的...

到現在我依然很想養狗狗，但媽媽總說等我長大一點，我大概了解媽媽再顧慮什麼，她總說養狗麻煩，但其實是想等我更多的責任感時在養，我總是不懂、不了解，常常因為這件事而跟媽媽起衝突。養了狗狗就要負起責任，我知道可能現在我還是走不出來，就算養了也沒有辦法一直陪著牠，再一年的時間，我就要上大學了，或許會到外縣市讀書又或許在家附近讀書，但我知道我沒有太多的時間陪伴著牠，希望未來我能是一個有責人心、有愛心的主人，能陪伴牠到他要離開的時候。

